

邢台交警发布

假期市中心城区主要景点周边道路停车提示

本报讯 9月30日,记者从市交管支队获悉,为保障国庆假期期间邢州古城街区、邢襄生态园、百泉鸳鸯水公园、东由留码头等4个城区景点周边道路安全畅通,给广大市民和游客假日休闲观光创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该支队结合4个景点周边道路停车情况,特发布停车提示。

邢州古城街区周边

开放古城街区周边机关事业单位停车场。其间,位于顺德路的市政府东院、市政府顺德路院、襄都区政府院,市政府北院(位于红星街的),共计4个单位内部停车场全部免费对社会开放。

开放古城街区周边道路作为机动车临时停车区。其间,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顺德路(中兴大街至建设大街段)、西门里、东关街(开元路以东)两侧可单排顺向停放机动车,届时广大驾驶员一定要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

古城街区周边的停车场所有:团结东大街北关口东侧停车场、博物馆停车场、五一广场停车场、明月广场停车场等,市民游玩时可就近停车。

邢襄生态园周边

开放邢襄生态园周边单位停车

场。其间,原交通枢纽中心停车场,免费对社会开放。

开放邢襄生态园周边道路作为机动车临时停车区。其间,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襄都路与龙岗大街交叉口向北,道路两侧单排顺向停放,邢襄生态园西口北侧路东单排顺向停放。届时,广大驾驶员一定要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

邢襄生态园周边停车场所有:邢襄生态园南口(襄都路)西侧停车场,邢襄生态园西口停车场。

百泉鸳鸯水公园周边

开放百泉鸳鸯水公园周边道路作为机动车临时停车区。其间,在不影响交通的情况下,长安路、智慧路、鸳鸯水路道路两侧可单排顺向停放机动车,届时广大驾驶员一定要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

百泉鸳鸯水公园周边停车场所有:海洋公园停车场、京南海后停车场、武家庄停车场。

需要注意的是,百泉大道全天全线禁停。

东由留码头及童心岛周边

东由留码头地下停车场、童心岛停车场、东由留码头西广场路对面的绿建产业园停车场,皆可停放车辆。

(记者 侯东杰)

6辆文旅接驳车“双节”免费服务乘客 直达邢襄生态园、好南关、东由留码头等热门景点

本报讯 记者从市交建文旅集团获悉,今年国庆中秋假期,6辆文旅接驳车免费服务乘客,直达邢襄生态园、好南关、东由留码头等热门景点。

我市此次推出的免费接驳车设计独具匠心,花车造型清新夺目,车身长8米,采用粉色主题,车顶围满各色花朵,车内设有20个座位。接驳车全程设14个站点,自东由留码头发车,经七里河观光路、新华南路、顺德路、中兴东大街、开元北路等,最终抵达邢襄生态园南口停车场。为方便市民和游客尽兴

游览,接驳车延长运营时间,从9时30分持续至21时,全天24个班次,高峰时段发车间隔20分钟。

“这条专线串联了东由留码头、好南关、开元寺、邢台博物馆、万达广场、邢襄生态园等景点和商圈,可以为游客逛景点、品美食,沉浸式体验邢台文化提供便利。”市交建文旅集团相关负责人董文政介绍。

(记者
王帅薇
通讯员
李永昊)



扫码看视频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邢自然告字[2025]7号

经邢台市人民政府批准,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1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邢自然[2025]8号	槐林路与兴隆街交叉口东北角	44581.26平方米(66.87亩)	住宅用地	≤2.0	≤20%	≥35%	70年	18754万元	9377万元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5	≤35%	≥35%	50年		

备注:1.土地成交价款不包含教育配建费。2.根据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关于槐林路与兴隆街交叉口东北角地块用地规划条件》(邢资规高新分技字[2024]024号),该宗地住宅用地面积39893.30平方米(59.84亩),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面积4687.96平方米(7.03亩)。

以上规划指标要求未能详尽之处,以该地块的规划条件(或意见)为准。

二、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申请,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通过信用中国官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被列入黑名单(黑标)的,欠缴土地出让价款的,未取得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的,列入市场监管、税务、河北省安全生产部门失信企业名单的单位,不得参与竞买。该宗地不接受个人参与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取网上拍卖的方式进行,按照最高报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应于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20日通过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hb.zcjb.com.cn,以下简称“平台”)查阅或下载。

五、申请人应于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20日15时30分前通过平台网上以上传扫描件的方式提交申请(过时系统将自动关闭而无法提交),提交的申请文件为单张图片的直接上传,多张图片须添加到一个PDF文件后上传,不

接受书面、电话、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等其他形式竞买申请;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10月20日15时3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25年10月20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竞买人在完成提交报名资料、缴纳保证金并取得竞买资格后,即可登录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进行报价。

本次拍卖出让的1宗土地缴纳竞买保证金银行账户:

收款单位:邢台市土地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工行守敬支行
账号:0406308009300022071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在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上举行,拍卖时间为:

邢自然[2025]8号地块:2025年10月21日10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网上拍卖采用自由报价+限时竞价的方式进行,自由报价时长5分钟,限时竞价时长3分钟。竞买人在限时竞价周期内报价后,系统将重新倒计时,循环往复直至无新的报价。最高出价不低于保留价(底价)的竞买人即为竞得人,本项目拍卖成交后,出让活动结束。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电脑运行环境,使之符合网络平台要求,以免影响网上报价、竞价。

(二)本次拍卖出让土地是以现状拍卖,有意参加竞买的视为已对现状了解。

(三)竞买人登录平台可获取出让文件,进行网上提交申请、报价等操作。具体操作详见《竞买人操作手册》。客服电话:400-616-6620。

(四)邢自然[2025]8号地块拍卖起始价为18754万元,增价幅度100万元。土地成交后,竞得人需在三个月内缴清全部土地出让价款。

(五)本次出让地块内如有空中电力线、通讯线、地下隐藏物、埋藏物、地下管网及线路、人防设施、电力设施、热力燃气设施、铁路线、建筑垃圾等均由竞得人自行负责向有关部门申请迁移或清理,所需费用由竞得人自行支付。

(六)本次出让地块非经营性公共设施、教育设施、养老服务设施、绿色建筑、党群服务中心的设计、管控、建设、移交等内容要严格按照《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城镇居住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冀建法改[2019]9号)、《河北省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若干措施》、《邢台市市区住宅区配套幼儿园中小学建设管理办法》(邢台市人民政府令[2014]6号)、《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贯彻实施工作的通

知》([2019]-6)、《邢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城镇新建小区配套非经营性公共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邢台市基层社区非经营性公共服务设施移交管理办法》(城建[2020]6号)、《邢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绿色建筑产业发展推动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建设的实施意见》(邢政办字[2021]23号)、《邢台市城市居住社区非经营性公共设施规划、建设、移交和管理办法》(邢政办字[2021]51号)、《中共邢台市委组织部等4部门关于深化推进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邢组发[2022]8号)等文件规定执行。车位配建按市政府有关规定执行。具体规划要求以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出具的规划条件(或意见)为准。详细问题请咨询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电话:0319-3880714。

(七)竞买申请人应详细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所列条件,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面接受,包括同意接受《拍卖出让须知》的约束,违反有关条款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竞得人实际进场后,拒不签署《交地确认书》的,将被列入市场信用体系“黑名单”。

(九)本公告解释权归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八、联系方式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电话:0319-2627191

招采进宝河北专区平台(hb.zcjb.com.cn),联系电话:400-616-6620

在本次拍卖活动中,如遇网络技术问题,可直接与网络技术人员联系。

邢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9月30日